

西安市莲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汇 总）

2024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我局承担目标责任考核3项重点特色任务已全部完成，新建金家堡馥桂园口袋公园1座，面积约800平方米，新增社区级城市绿道1.5公里，提前完成年度任务。2024年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项目共涉及97个小区，截止目前，燃气管道改造项目已完成93个小区，改造庭院管道25.3公里、立管33.1公里，完成总任务100%；供热管道改造项目已完成4个小区，改造庭院管道4.87公里、住宅内公共管道5.04公里，完成总任务100%。以完善投、收、运、处闭环处置体系为核心，坚持“树亮点、提品质”，打造融侨城社区、唐延社区2个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社区，覆盖居民小区16个共15000余户，建成智能化生活垃圾投放点41个。围绕城市清洁行动15项任务，做好城市日常保洁维护、绿化养护管理、市容秩序管控、城市环境提升等工作。强化日常巡查、整治、提升，采取明查与暗查、综合检查和专项检查相结合等方式，每周深入街道检查，督办整改城市管理问题2304件。组织开展“大整治、大清理、大扫除”活动，集中清理卫生死角，冲洗道路灰带，擦洗城市家具，清掏清理绿化带，共开展“大擦洗、大冲洗、大清理”活动120次，出动保洁员75.77万人次，保洁车辆7.17万车次，清理“野广告”9.35万个，清理垃圾432.46吨。强化道路扬尘污染治理，大力推行保洁作业机械化，严格执行“五定”管理制度，在每日“四扫两冲”基础上，加大54条重点道路洗扫和冲洒水频次，对渣土通道和环保子站周边等35条道路每日

再加强，有效降低道路积尘负荷。落实公厕管理“十净五无一整洁”要求，累计检查公厕7000余座次，维修厕内设施200余座次，整改问题3.3万余处，多方协调推进公厕改建任务。加大环卫设施管护力度，新增和更换道路果皮箱35个，补齐设施短板。组织开展宣传活动900余场次，示范校园巡展观摩、“红领巾”讲解员招募等活动取得了良好反响，宣教基地接待市民参观4.8万余人次。志愿服务体系初步形成，以“志愿百日行”活动为契机，全区共注册志愿者2091名，组织开展“桶边引导”“义务宣传”“跟车收运”等志愿服务活动662场。积极开展“三严查、六整治”活动，严格落实“不分类、不收运”要求，组织了为期三个月的混装混运专项整治行动，通报整改问题107个，收集、运输秩序进一步规范。狠抓厨余垃圾进厂量提升，全区厨余垃圾共进场32628吨，较去年同期提升了15.3%。按照“管早管小、打大打乱、治散治软”的方针，督导各执法中队坚持“巡查+值守+整治”工作机制，累计清理规范出店经营、占道经营等4900余处。今年7月起，我局承接钟楼地下通道执法后，组建钟楼地下通道工作专班，形成“城管+民警+保安”“人力+视频”“定点+巡查”“盘道+外围”“管理+执法”五个合力，全力保障钟楼地下通道环境秩序，服务群众需求，工作成效得到市城管执法局肯定。加强渣土清运环节扬尘治理，每日对出土拆迁工地进行检查，对违规行为、管控措施落实不到位的企业严管重罚。持续开展渣土车联合执法检查，立案查处违规工地案件19起，采取设点检查和机动巡查的方式，查处违规清运车辆案件69起，规范清运秩序。健全餐饮油烟检查标准，明晰14条检查项目，督导整改问题1270余个，开展一线执法人员专题培训8次，52家1000平米以上大型餐饮单位均已安

装餐饮油烟在线监测设备66套，提前3个月完成市上下达的目标任务。加大对国控站点新迁移点位周边餐饮门店全面摸底排查整治力度，现场对存在问题的餐饮单位明确提出要求，督促整改。推动建筑垃圾运力更新，督导建筑垃圾清运企业推进清运车辆更新换代，5家注册建筑垃圾运输企业，现配有国六标准车辆202辆，占比80%。以河湖长制为工作抓手，督导管护单位做好水体清洁保洁工作，42名河长湖长共计巡河巡湖1454次，组织相关单位对照要求排查护城河、公园湖泊等水体共计86处，未发现黑臭水体。加大违法建设治理力度，对2016年至2023年期间84处经特殊销号违法建设项目进行了处置，其中拆除65处、分类处置19处；拆除今年新增违法建设2处，面积2170平方米；对3处“处遗”类违法建设进行了行政处罚，面积8.2万平方米。规范门头牌匾和临时户外广告审批管理，建立信息共享平台，实行全过程监管，审批办理门头牌匾243处，排查重点道路、大型商圈周边临街商铺及企业设置的牌匾标识，完善信息档案5685个，督导各执法中队开展隐患排查整治工作，累计检查2506次，发现并整改重点隐患问题13个。

（一）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城市管理和城管综合执法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拟订我区相关政策措施、发展规划、年度计划、管理制度和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2、负责或配合做好全区城市道路桥涵、公园广场、园林绿化、路灯照明和夜景亮化、燃气和供热、户外广告和门头牌匾、环境卫生、生活和建筑垃圾、排水管网设施等管理工作。3、负责城市道路桥涵运行维护管理。承担区管城市道路桥涵及相关附属设施的安全监测、

维修养护和日常管理；指导、协调全区道路桥涵及相关设施管理工作。4、负责城市公园、广场管理。监督、指导城市公园、广场的建设和管理工作；承担区管公园、广场的日常管理工作。5、负责城市园林绿化管理；承担区管园林绿化项目建设和管理；6、按照部署开展城市路灯照明工作。承担区管路灯照明及相关附属设施的维修、养护、管理工作；负责夜景亮化管理，指导、协调全区夜景亮化工作；负责行业节能管理。7、负责城市燃气经营与服务、燃气使用、燃气设施保护等工作的监管；指导、监督燃气管理工作；规范燃气行业工作。8、负责集中供热经营、服务、使用及设施保护等工作的监管；指导、监督集中供热管理工作；规范集中供热行业工作。9、负责全区户外广告及牌匾标识设置管理。规范、指导、协调户外广告、牌匾标识设置管理。10、负责城市环境卫生管理。组织、指导、协调全区城市道路桥涵、公共广场等场所清扫保洁和扫雪除冰工作；监督城市公共厕所、道路垃圾箱、果皮箱及保洁员道班房等城市市容环境卫生配套设施管理工作。11、负责城市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管理。管理区管垃圾收集、压缩、消纳和利用场所及设施；指导、监督城市生活垃圾、餐厨垃圾、建筑垃圾排放、运输、消纳及资源化综合利用工作；指导、协调全区生活垃圾分类和无害化处理工作。12、负责城市排水设施运行管理。承担区管排水管网及附属设施维修养护、运行管理及水质、水量监测和设施安全监测；负责辖区市政设施的防汛排涝工作；指导、协调全区排水设施的维修养护工作。13、负责组织、协调、指导、监督城市市容秩序管理，开展市容秩序方面集中整治工作。14、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管理。承担城市管理相关方面职业资格与职业培训；监管直属单位劳动、生

产安全和职业安全工作；监督行业管理单位安全生产工作；参与城市地质灾害防治和应急管理工作。15、负责城市管理相关基础设施的维护、改造。统筹、指导相关基础设施维护、改造项目，组织实施区管项目；参与相关基础设施的竣工验收；组织接收区管相关基础设施的管理和维护；组织相关基础设施综合治理工作。16、负责全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规范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组织全区性重大城市管理执法活动、专项执法行动，配合跨区域执法；处置城市管理和服务综合执法中的突发事件。17、负责城市管理相关科技研究、推广应用和管理服务市场化。统筹协调数字城管工作和规划；承担城市管理技术信息、对外交流合作，参与重大科技成果的鉴定、推广和应用等工作；推进城市管理公共服务的市场化、社会化、专业化；负责行业社会信用体系建设。18、牵头国家园林城市巩固提升工作；配合国家卫生城市、全国文明城市巩固提升和复审迎检工作；协同做好国家森林城市、食品安全城市、质量强市示范城市、全域旅游城市等城市创建和成果巩固提升，以及健康城市建设相关工作；参与城市治污减霾相关工作。19、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20、负责公园日常运行和管理工作；负责园区内绿地和设施的养护、维护工作。21、负责园林绿地所需花、草、树等青苗的培育和供给。22、负责城市管理科技创新工作，加快一体化城市管理综合管理信息平台建设；负责对全区城市管理的动态监控，整理、分析各类城市管理信息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全程指挥、协调和督办。23、负责收集城市管理领域的问题信息，受理城市管理领域的投诉和咨询；负责城市管理舆情监测和处置工作。24、负责统筹协调推进全区城市网格化管理工作，负责制定网格化管理办法

等规章制度，指导区级相关部门将服务管理事项及人员进入网格，做好督促检查和考核工作。25、负责巡查和考评全区免费公厕、生活垃圾中转站；监督、指导全区街道办事处所辖免费公厕、生活垃圾中转站的日常管理；监管全区生活垃圾清运；清运全区免费公厕化粪池；受理群众有关投诉。26、负责组织处置环境卫生突发事件，负责应急清扫保洁和垃圾清运工作；负责环卫应急保障设施设备的日常维护和管理。

（二）内设机构

共有10家二级单位，分别是西安市莲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二级单位西安市莲湖区城市管理监督指挥中心、西安市莲湖区环卫应急保障中心、西安市莲湖区环境卫生管理所、西安市莲湖区劳动公园、西安市莲湖区儿童公园、西安市莲湖区土门街心公园、西安市莲湖区太液池苗圃、西安市莲湖区绿化队、西安市莲湖区生活垃圾服务中心。各单位党建机构按照党章规定设置。纪检、监察机构按照有关规定设置。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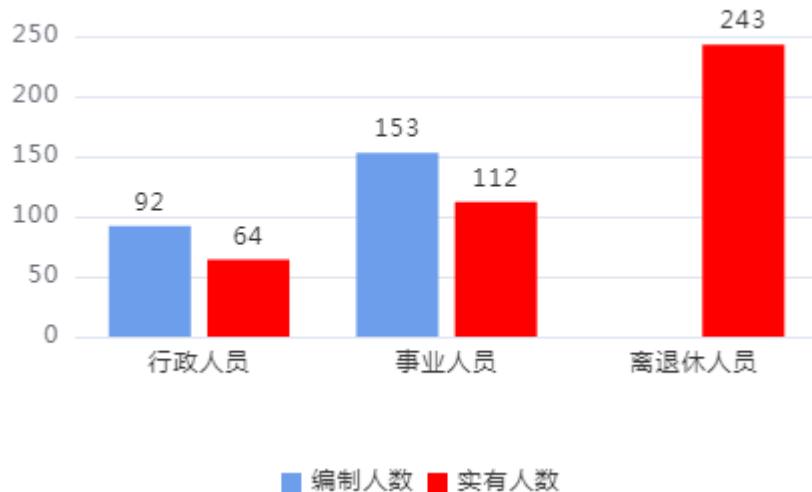
纳入2024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0个，包括本级及9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市莲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2	西安市莲湖区环卫应急保障中心
3	西安市莲湖区环境卫生管理所
4	西安市莲湖区劳动公园
5	西安市莲湖区儿童公园
6	西安市莲湖区土门街心公园
7	西安市莲湖区太液池苗圃
8	西安市莲湖区绿化队
9	西安市莲湖区城市管理监督指挥中心
10	西安市莲湖区生活垃圾分类服务中心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2024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245人，其中行政编制92人、事业编制153人；实有人员176人，其中行政64人、事业112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243人。

本年人员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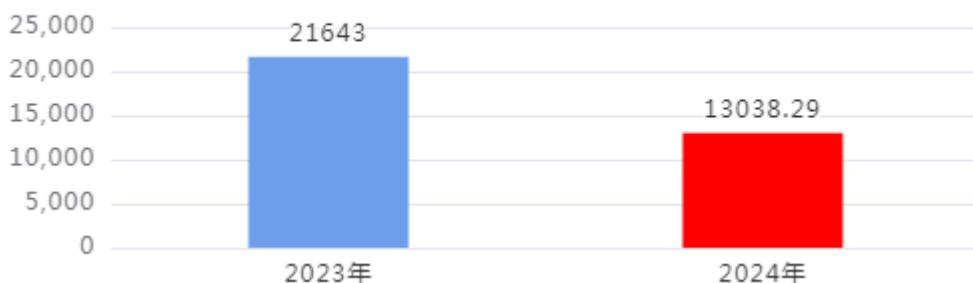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3,038.29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8,604.71万元，下降39.76%，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减少背街小巷改造及建筑物外立面改造以及夜景亮化项目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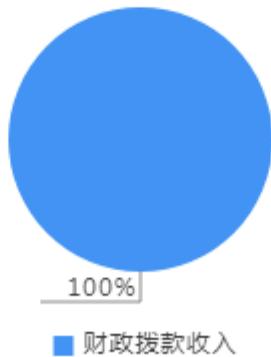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 (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9,031.6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9,031.66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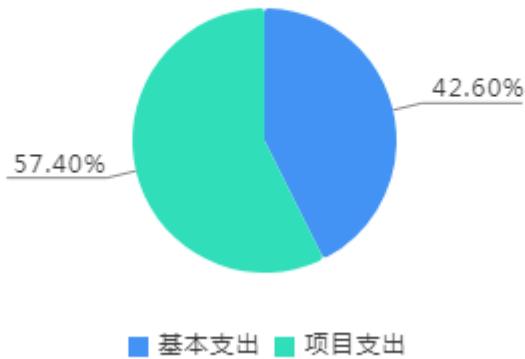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9,073.1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865.54万元，占42.60%；项目支出5,207.63万元，占57.40%。

支出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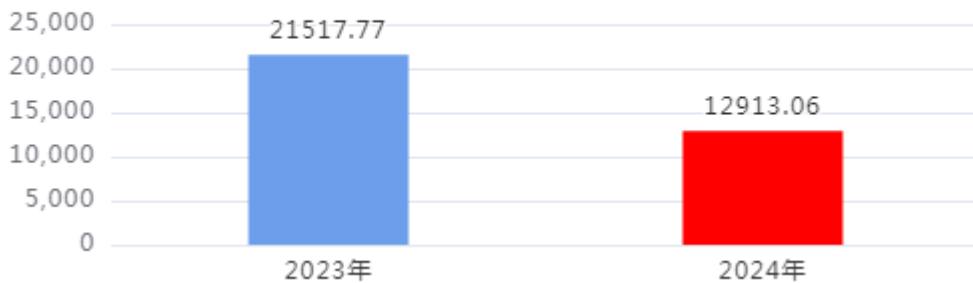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2,913.06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8,604.71万元，下降

39.99%，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减少背街小巷改造及建筑物外立面改造以及夜景亮化项目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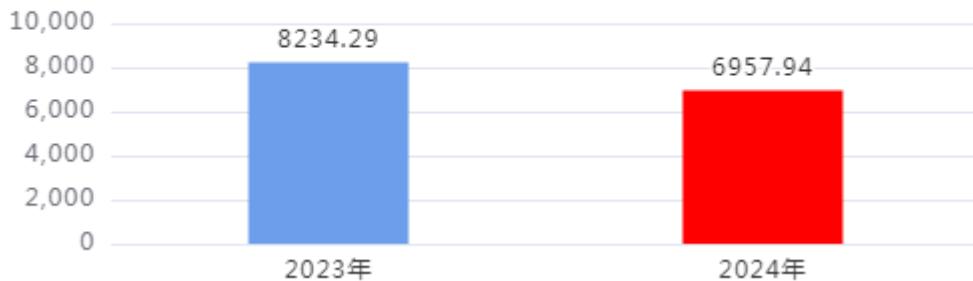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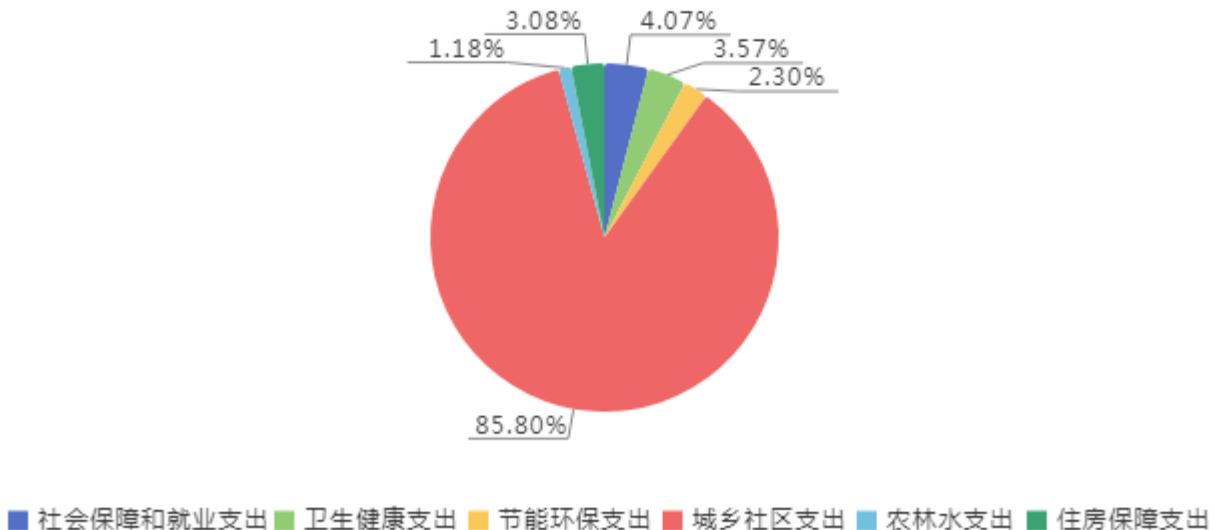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7,825.31万元，支出决算6,957.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92%。占本年支出合计的76.69%。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276.35万元，下降15.5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减少垃圾车辆购置支出。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321.46万元，支出决算283.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1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63.31万元，支出决算57.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2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46.89万元，支出决算43.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0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142.64万元，支出决算146.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9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数

调整。

5.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51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增加重点路段喷淋喷雾抑尘设施项目资金。

6.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9.12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增加2021年省级生活垃圾分类补助资金。

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1,475.97万元，支出决算1,793.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1.4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核销2021年绩效增量奖金。

8.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年初预算1,367.80万元，支出决算420.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0.7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支出。

9.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2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减少干部下乡支出。

10.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68.55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增加市政道路人行天桥维护提升及外立面整治项目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4,026.55万元，支出决算3,687.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5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是：厉行节约，减少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动植物保护（项）。年初预算0.96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减少古树名木养护经费支出。

13.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土保持（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41.50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增加水土保持支出。

14.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年初预算100万元，支出决算40.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0.6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市政防汛经费支出。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277.72万元，支出决算214.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7.1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865.54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3,570.3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295.2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

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650万元，收入决算2,115.22万元，支出决算2,115.22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650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2,115.22万元，主要用于：建筑物外立面改造以及夜景亮化项目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27.78万元，支出决算27.7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增加车辆维护经费支出。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27.78万元，支出决算27.7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用于：车辆加油、维修及车辆保险费。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1.06万元，支出决算0.17万元，完成预算的16.04%。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0.89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培训费用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增加执法业务培训支出。主要用于：执法业务培训。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会议费预算1.06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1.06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会议费支出。决算数与上年相比持平。主要用于：无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363.4万元，支出决算156.83万元，完成预算的43.16%。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9.10万元，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减少车辆维护费用。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477.4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419.53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7.89万元。

(二) 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77.4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05.93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43.13%；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金额的87.87%，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金额的12.13%。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132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6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50辆，其他用车2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洒水车、小货车等。单价100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1台（套）。

2024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2024年，我局持续提升城市管理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水平，各项工作稳步推进。一是加强市容环卫，提升市容面貌。持续推动城区面貌改善，不断

提升市容环卫精细化水平。完善环卫基础设施，完成公厕压缩站提升改造、垃圾分类处理设施设备建设；承担道路清扫保洁工作和应急保障工作，提高辖区内卫生环境；做好公厕管理服务，为居民群众创造干净的如厕环境和周边环境；稳步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现垃圾资源利用，实现垃圾减量化和资源化。二是优化园林绿化，打造宜居城区。实现辖区绿化管护精细化、集约型、技术型、标准化，做好辖区绿地管护工作和古树名木修缮管护工作。加强日常监管和巡查，实现辖区公共绿地的精建精管，全面提升城市绿化品位，巩固我区生态环境，提升市民的生活质量。三是强化市政管理，促进保障能力。继续推进道路空洞雷达探测和人行天桥安全检测，及时排除重大隐患，扎实开展市政道路、城市照明、道路围挡、窨井盖等设施排查整治工作，消除安全隐患。按照汛期需要，提前采购防汛物资，加强辖区汛期巡查、值守工作，切实加强辖区汛期巡查，及时处理积水情况，明显提高辖区汛期安全。四是规范综合执法，提升执法水平。持续推动标准化执法工作，充分发挥网上执法办案系统优势，不断完善信用监管系统，做到执法全过程记录。高标准地做好对外宣传工作，实现全面24小时舆情监测，持续提升我局对外形象。通过检查、数字化监控、引入专业调查评估公司进行评测量化打分等方式，及时掌握辖区市容卫生状况，处置市容卫生问题；开展市容环境整治工作，提升市容大环境。五是加大队伍建设，做好工作保障。不断推进城管队伍正规化标准化建设，加强业务纪律双督导，全面提升我局城管队员的精气神。按时发放城中村监督员、合同制人员等工资，依法参加社会保险并足额及时缴纳社会保险费。提高我局办公环境，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城乡社区环境卫生等11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4587.73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本部门2024年度无主管专项资金。

组织对2023年生活垃圾车辆购置费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1281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89分，全年预算数9073.16万元，全年执行数9073.16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项目的实施保障了单位正常运转，完成了城市容貌品质提升工作职能的实现。

具体表现在四个方面。一是市容环境方面：切实改善了环卫作业条件及环境；提升辖区生活垃圾示范建设水平，构建生活垃圾分类闭环，提升工作质量效果；普及生活垃圾分类知识，提高生活垃圾分类知晓率；提高了市容环境质量，减少垃圾落地数量，促进良性竞争，提高道路保洁质量；改善群众居住环境，完善城市功能，提升街区容貌，进一步彰显大西安文化独特魅力，体现古都新风貌，提升城市品位。二是市政管理方面：做好市政防汛工作，保障汛期工作正常开展，保障汛期群众出行安全；保障车辆行人正常通行；保障汛期群众出行。三是绿化管护方面：做好绿化工作，对区管绿地、行道树、曲江新区绿化剥离移交绿地等进行管护，按时开展有害生物监测普查、检疫御灭和防治减灭工作，维持地被覆盖率，改善人居环境，提高宜居水平。四是综合执法及日常工作保障方面：规范综合执法，提升执法水平。维护人员队伍稳定，按时发放工资、依法缴纳社保，更好地完成城管

执法工作，保障城市管理取得显著成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开展受客观因素限制，难以即时完成，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工作效果和群众满意度。例如：因缺乏实时监测数据，依赖人工巡查，难以及时预警病虫害的发生；且受区域限制，病虫害防治难度大，防治效果未达到预期。人员密集区域公厕使用率高，设施设备损坏率高，维修维护时难免影响市民群众正常使用；辖区老旧路段较多，维护工作繁重，从发现问题到进行路段会有一定时间差，同时，进行路段维护时也会对交通情况产生一定影响。等等。二是部分工作群众参与度仍然有待提高。例如：部分小区生活垃圾存在混投现象，会对后期垃圾分类处理工作产生一定影响。偶有市民公德意识不强，破坏绿化、乱扔垃圾、不爱惜设施等行为禁而不止，增加了城市管理的工作量。下一步改进措施：下一步我们将加强调查研究，广泛征求意见建议，群策群力，在绿化、环卫、市政管理、生活垃圾分类等工作的开展和优化方面加强思路拓展，使群众能更多参与到绿地保护及垃圾分类等工作当中。进一步加强单位预算管理意识，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执行预算。加强预算编制的前瞻性，按照新《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结合上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预算收支变化因素，科学、合理地编制本年度预算草案，避免项目支出与基本支出划分不准或预算支出与实际执行出现较大偏差的情况，执行中确需调整预算的，按规定程序报经批准。

西安市莲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西安市莲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年度 主要任务 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1	保障单位人员工资福利	保障单位人员工资福利	3570.34	3570.34	0	3570.34	3570.34	0	—	100%	—
	任务2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295.2	295.2	0	295.2	295.2	0	—	100%	—
	任务3	保障重点路段喷淋喷雾抑尘设施项目正常开展	保障重点路段喷淋喷雾抑尘设施项目正常开展	151	151	0	151	151	0	—	100%	—
	任务4	保障生活垃圾分类宣传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生活垃圾分类宣传工作正常开展	9.12	9.12	0	9.12	9.12	0	—	100%	—
	任务5	保障城管执法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城管执法工作正常开展	420.68	420.68	0	420.68	420.68	0	—	100%	—
	任务6	保障市政道路及人行天桥维护提升工作和外立面整治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市政道路及人行天桥维护提升工作和外立面整治工作正常开展	68.55	68.55	0	68.55	68.55	0	—	100%	—
	任务7	保障城乡社区环境卫生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城乡社区环境卫生工作正常开展	2360.87	2360.87	0	2360.87	2360.87	0	—	100%	—
	任务8	保障城市建设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城市建设工作正常开展	2115.22	2115.22	0	2115.22	2115.22	0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任务9	保障桃园路水土保持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桃园路水土保持工作正常开展	41.5	41.5	0	41.5	41.5	0	—	100%	—
	任务10	保障防汛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防汛工作正常开展	40.68	40.68	0	40.68	40.68	0	—	100%	—
	金额合计			9073.16	9073.16	0	9073.16	9073.16	0	10	100%	10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保障区城管执法局正常运转，完成城市容貌品质提升工作职能的实现。						目标1完成情况：保障区城管执法局正常运转，完成城市容貌品质提升工作职能的实现。					
	目标2：完成预算收入9073.16万元；预算支出9073.16万元。						目标2完成情况：完成预算收入9073.16万元，预算支出9073.16万元。					
	目标3：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进一步落实我市、我区生态环境质量提升推进会议精神，全力推进我区秋冬季重点区域环境综合治理专项行动攻坚行动任务落实，将重点路段安装喷淋喷雾抑尘设施项目作为优化环境的重要举措，通过安装喷淋点位，有效提高我区生态环境质量。						目标3完成情况：按照有关要求，开展重点路段安装喷淋喷雾抑尘设施项目，安装喷淋点位，提高我区生态环境质量。					
	目标4：为进一步加强全区生活垃圾分类管理的工作，普及生活垃圾分类知识，提高生活垃圾分类知晓率。						目标4完成情况：普及生活垃圾分类知识，提高生活垃圾分类知晓率。					
	目标5：按照有关要求，开展日常工作、城管执法工作、市容整治等工作，保障各项工作取得显著成果；聘用城中村协管员、合同制人员，维持人员队伍稳定；推进依法行政，通过城市管理智慧执法平台审核行政执法案件，聘请律师参与诉讼并提出法律咨询意见，贯彻执行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下乡干部到乡村担任领办创办经济实体带头人，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和带动群众致富。						目标5完成情况：按照有关要求，开展日常工作、城管执法工作、市容整治等工作，保障各项工作取得显著成果；聘用城中村协管员、合同制人员，维持人员队伍稳定；推进依法行政，通过城市管理智慧执法平台审核行政执法案件，聘请律师参与诉讼并提出法律咨询意见，贯彻执行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下乡干部到乡村担任领办创办经济实体带头人，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和带动群众致富。					
	目标6：按照有关要求，开展建筑物外立面整治工作和市政道路及人行天桥维护提升工作，提升城市形象。						目标6完成情况：开展建筑物外立面整治工作和市政道路及人行天桥维护提升工作，提升城市形象。					
	目标7：结合生活垃圾收运工作要求，对丰禾二巷、环城北路2座其他垃圾转运站进行维修提升，进一步改善生活垃圾收运作业条件，提升生活垃圾收运效率，改善作业环境；根据奖补名单，完成奖补资金的支付工作；做好绿化工作，改善人居环境，提高宜居水平；按时按质完成环卫公厕管理工作，使群众周围环境无污染，使公厕无污染、无异味，把成本降到最低，达到群众满意。围绕数字化城市管理等工作要求，确保并逐步提升垃圾分类知晓率，努力营造一个和谐优美的环境。做好环卫应急保障工作，提升林带卫生环境，有效抑制道路清扫扬尘，提高全区环境卫生的质量，为居民群众创造干净、整洁靓丽的市容环境和宜居环境；保障冬季除雪应急预案，提高冬季下雪道路安全，给市民冬季出行提供有力保证。						目标7完成情况：通过维修提升，改善了转运站硬件设施条件，规范了垃圾收运工作，改善作业环境；根据生活垃圾分类奖补名单，发放2022年度3个生活垃圾分类莲湖区市级示范单位奖补30万元；做好绿化工作，对区管绿地、行道树、曲江新区绿化剥离移交绿地等进行管护，按时开展有害生物监测普查、检疫御灭和防治减灾工作，改善人居环境，提高宜居水平；按时按质完成环卫公厕管理工作，使公厕无污染、无异味；围绕数字化城市管理等工作要求，确保并逐步提升垃圾分类知晓率，努力营造一个和谐优美的环境；做好环卫应急保障工作，提升林带卫生环境，有效抑制道路清扫扬尘，提高全区环境卫生的质量，为居民群众创造干净、整洁靓丽的市容环境和宜居环境；保障冬季除雪应急预案，提高冬季下雪道路安全，给市民冬季出行提供有力保证。					
	目标8：按照有关要求，开展大兴西路综合整治工作、外立面改造工作、夜景亮化工作和背街小巷提升改造工作，进一步提升我区城市形象，全面提高城市管理水平。						目标8完成情况：开展大兴西路综合整治工作、外立面改造工作、夜景亮化工作和背街小巷提升改造工作，进一步提升我区城市形象，全面提高城市管理水平。					
	目标9：根据桃园路城市水土保持示范工程（一期）需要进行设计工作，设计内容包括方案设计和施工图设计。						目标9完成情况：根据桃园路城市水土保持示范工程（一期）需要完成方案设计和施工图设计。					
	目标10：负责莲湖区市政巡查应急抢险工作和市政涵洞汛期值守工作，及时处理突发防汛事件，积水问题等。						目标10完成情况：积极应对汛情，保障了汛期群众出行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数量 指标	数量 指标	机构人员：在职(行政、事业)；退休。 资金拨付单位 石榴娃玩偶：内模真人玩偶服	机构人员：在职(行政、事业)；退休。			428人：在职176人；退休252人		428人：在职176人；退休252人		2	2	
			资金拨付单位			1家		1家		1	1	
			石榴娃玩偶：内模真人玩偶服			4000个；4个		4000个；4个		1	1	
			执法工作涉及范围：临聘人员人数：职工食堂外包：办公区域；城中村协管员人数：合同制员工工资；监督员人数：公益性岗位转自聘人数：下乡干部人数：开展城市精细化管理活动；开展专项整治活动：专题培训；城管通：一二级平台视频会议实时对讲系统维护次数			莲湖区辖区：110人；1家；局机关及大队：28人；6人；23人；9人；1人；1次/月；1件；4次/年；1套；1次/年；		莲湖区辖区：约110人；1家；局机关及大队：28人；6人；20；9人；1人；1次/月；1件；4次/年；1套；1次/年		1	1	
			建筑物外立面整治区域：辖区道路零星维护			莲湖区辖区：约460m ²		莲湖区辖区：约460m ²		1	1	
			其他垃圾转运站维修数量：奖励市级示范单位：绿化管护区域；有害生物监测；病虫害药品投放数；维修、清掏、管护公厕；宣教基地运行与宣传工作；环卫车辆数；道路清扫面积			2座；3家：莲湖区辖区及曲江新区绿化剥离移交绿地；≥8次/年；≥6次/年；255座；1项		2座；3家：莲湖区辖区及曲江新区绿化剥离移交绿地；≥8次/年；≥6次/年；255座；1项		1	1	
			大兴西路综合整治提升范围：建筑物外立面提升改造范围；夜景亮化范围；迎十四运外立面整治范围；市级督办外立面整治范围；背街小巷提升改造数量			大兴西路全线：12条路沿街部分建筑物外立面；莲湖区11条道路沿线；莲湖区辖区：185条		大兴西路全线：12条路沿街部分建筑物外立面；莲湖区11条道路沿线；莲湖区辖区：185条		1	1	
			设计方案：施工图纸			1套；1套		1套；1套		1	1	
			对讲机物联卡：市政应急抢险车数量；驾驶员人数			10；13辆车；29人		10；13辆车；29人		1	1	

产出指标 (50分)	质量指标	预算执行及时率：预算变更及调整的及时性；年度重点工作办结率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4	4
		资金拨付率	100%	100%	2	2
		垃圾分类知晓率	≥90%	≥90%	2	2
		质量合格率：人员出勤率；食品合格率；按时发放率；每月完成时间；文件执行率；城管通缴费及时率；一二级平台视频会议实时对讲系统专线（光纤）维护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100%; 每月10号;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80%; 每月月底; 100%; 100%; 100%	2	1
		政府采购率：工程合格率；质量合格率；道路完好率	100%; 100%; 100%; ≥95%	100%; 100%; 100%; ≥95%	2	2
		工程合格率：奖金发放率；有害生物发生率；有害生物防治率；有害生物成灾率；管护合格率；人员出勤率；公厕正常开放率；按时为环卫工缴纳社保率；垃圾分类知晓率；投放准确率；车辆应急保障率及垃圾清运考核率；道路清扫保洁考核率；清雪除雪率及车辆应急保障率	100%; 100%; ≤5%; ≥99%; ≤3% ; ≥95%; ≥95%; 100%; 100%; ≥96%; ≥85%; 100%; 100%; 100%	100%; 100%; ≤15%; ≥90%; ≤3%; ≥95%; ≥95%; 95%; 80%; ≥90%; ≥80%; 100%; 100%; 100%	2	1
		政府采购率：工程合格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2	2
		政府采购率：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0%; 100%	2	2
		合同执行率：验收合格率；汛期应急抢险率；车辆应急保障及人员出勤率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2	2
		工作开展时间	2024年1-12月	2024年1-12月	5	5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间	2024年1-12月	2024年1-12月	5	5
		基本支出合计：其中：人员经费：日常公用经费	3865.54万元：3277.48万元：312.84万元	3865.54万元：3277.48万元：312.84万元	2	2
		项目支出合计	5207.62万元	5207.62万元	0	0
		重点路段喷淋喷雾抑尘设施支出	151万元	151万元	1	1
		生活垃圾分类宣传工作支出	9.12万元	9.12万元	1	1
		城管执法工作支出	420.68万元	420.68万元	1	1
		市政道路及人行天桥维护提升工作和外立面整治工作支出	68.55万元	68.55万元	1	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支出	2360.87万元	2360.87万元	1	1
		城市建设工作支出	2115.22万元	2115.22万元	1	1
		桃园路水土保持工作	41.5万元	41.5万元	1	1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防汛工作支出	40.68万元	40.68万元	1	1
		保障区城管局正常运转，完成城市容貌品质提升工作职能的实现。	100%	100%	2	2
		推进我区重点区域环境综合治理，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降尘抑霾	持续治理	持续治理	2	1.5
		普及生活垃圾分类知识，提高市民群众主动性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2	1.5
		保障日常工作、城管执法工作、市容整治工作等正常开展；规范执法、标准执法，保障行政相对人合法权益；按时支出劳动报酬，维持人员队伍的稳定；提升治理水平，建强村党组织，为民办事服务，推进强村富民	≥95%; 持续保障；有效维持；有所提升	≥95%; 持续保障；有效维持；有所提升	2	1
		进一步彰显大西安文化独特魅力，全面提升城市形象；改善交通环境，保障行人及车辆安全通行；维护道路平整，提升城市形象	有所提升；有所改善；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有所改善；有所提升	2	1.5
		规范生活垃圾收运作业，形成闭环，确保转运站干净整洁；提升辖区生活垃圾示范建设水平，优化环境；改善人居环境，提高宜居水平；公厕按时开放，解决周边群众如厕需求；辖区内防止生活垃圾积存滞留，提升环境卫生质量；保证道路清洁，提升环境卫生；为保证辖区内冬季道路积雪应急处置，提高冬季下雪道路安全和市民出行质量	持续保障；≥90%; 有所提升；有所提升；≥95%	持续保障；≥90%; 有所提升；有所提升；≥90%	2	1
		改善市容环境，提升城市容貌，进一步彰显大西安文化独特魅力，展现西安市城市风貌。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2	1.5
		提升施工效率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1	0.5
		保障汛期群众出行；保障汛期工作正常开展；提升市民居住生活质量和汛期出行安全	道路畅通率>95%; 设施安全运行>95%; 有所提升	道路畅通率>95%; 设施安全运行>95%; 有所提升	2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生态效益指标	维持植物多样性；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	良好；≥38%	良好；≥37%	1	0.5
		城市环境提升	降低汛期积水	降低汛期积水	1	0.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增加湖边绿地面积	500平方米	500平方米	1	1
		工作作用年限	≥1年	≥1年	5	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资金作用年限	≥1年	≥1年	5	5
		市民群众满意度	≥90%	≥80%	5	3
		单位职工满意度	≥90%	≥85%	5	4
总分					100	89

(三)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城乡社区环境卫生等11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 城管执法工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08.92万元，全年执行数208.92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城管执法工作项目的实施对我局标准化执法工作、市容执法工作、日常工作的开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规范执法、标准执法，保障了行政相对人合法权益；强化工地监管，遏制扬尘污染，改善了空气质量；按时支付人员工资并缴纳社保，维持了临聘人员队伍稳定；保障了职工食堂正常运转，为广大职工提供了干净卫生、营养均衡的三餐；满足了日常工作的需要，保障了单位正常运转。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城管执法人员理论素养还不够全面，对城市管理方面的业务知识、对政治理论学习不系统、不全面，理论知识不扎实。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执法人员培训，保证工作的专业性。

2. 大兴西路综合整治提升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300万元，全年执行数30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大兴西路综合整治提升项目按照“微改造、大提升”的原则，通过拆违建、清洗粉饰、维护修缮、清理乱贴乱画等方式，重点解决沿街建筑质量参差不齐，沿街景观总体效果不好、沿街商铺外立面广告杂乱无章、建筑物材料老旧破损并存在安全隐患等问题，确保建筑物外立面设施规范，外形完好，整洁美观，符合街景要求。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施工过程中造成垃圾堆放，未及时清理，影响市民出行。下一步改进措施：及时清理建

筑垃圾，方便市民群众出行。

3. 建筑物外立面改造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319.66万元，全年执行数319.66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建筑物外立面改造项目的实施按照“微改造、大提升”的原则，通过拆违建、清洗粉饰、维护修缮、清理乱贴乱画等方式，重点解决沿街建筑质量参差不齐，沿街景观总体效果不好、沿街商铺外立面广告杂乱无章、建筑物材料老旧破损并存在安全隐患等问题，确保建筑物外立面设施规范，外形完好，整洁美观，符合街景要求。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施工过程中造成垃圾堆放，未及时清理，影响市民出行。下一步改进措施：及时清理建筑垃圾，方便市民群众出行。

4. 莲湖区背街小巷提升改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00万元，全年执行数10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莲湖区背街小巷提升改造项目的实施改善了辖区185条背街小巷人居环境，从违法建设治理、机动车停放、市政设施提升改造、街景绿化建设、城市家具提升改造、建筑物外立面提升改造、牌匾标识提升改造、架空线缆落地和归顺整理及丰富街巷文化内涵等10个方面进行全面提升改造，展现了西安市现代城市风貌，全面提升了城市形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施工过程中造成垃圾堆放，未及时清理，影响市民出行。下一步改进措施：及时清理建筑垃圾，方便市民群众出行。

5. 迎十四运城市夜景亮化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225万元，全年执行数1225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迎十四运城市夜景亮化项目承担了两期夜景亮化任务：一期为8条道路沿街225栋楼宇、2座人行天桥、2处街景的

亮化任务；二期为“17+25”新增3条道路107栋楼宇的亮化任务。迎十四运城市夜景亮化项目的实施进一步彰显了大西安文化独特魅力，体现了古都新风貌，提升了城市品位。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施工过程中造成垃圾堆放，未及时清理，影响市民出行。下一步改进措施：及时清理建筑垃圾，方便市民群众出行。

6. 迎十四运外立面整治项目及市级督办外立面整治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70.57万元，全年执行数170.57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迎十四运外立面整治项目及市级督办外立面整治项目完成了对沿街建筑物外立面陈旧破损、影响市容观瞻等突出问题的提升整治工作。迎十四运外立面整治项目及市级督办外立面整治项目的实施改善了道路景观，展现了西安市现代城市风貌，全面提升了城市形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施工过程中造成垃圾堆放，未及时清理，影响市民出行。下一步改进措施：及时清理建筑垃圾，方便市民群众出行。

7. 重点路段喷淋喷雾抑尘设施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51万元，全年执行数151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重点路段喷淋喷雾抑尘设施项目的实施推进了我区重点区域环境综合治理，为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和降尘抑霾起到了积极的作用，提高了我区生态环境质量。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使用期间发现个别焊渣残留。下一步改进措施：对管道予以冲洗，加强清洁管理。

8. 大庆路林带道路清扫保洁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66万元，全年执行数266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提升林带卫生环境及道路清扫扬尘，为居民群众创造干净、整洁靓丽的市容环境和宜居环境。提高全区环境卫生的

质量，给市民创造良好的工作和生活环境提供有力保证。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大庆路林带卫生偶有清扫不到位情况。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大清扫力度，规范保洁员作业标准。

9. 社会化道路清扫保洁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441.08万元，全年执行数1441.0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用于西二环，西快速干道，昆明路高架桥、西南二环立交道路清扫保洁，保证道沿无积尘灰带，收水井通畅无杂物，路面无抛撒泥土，道路不扬尘，500米内杂物数量不超过4个，桥上隔音板无明显尘土。有效抑制道路清扫扬尘，为居民群众创造干净、整洁靓丽的市容环境和宜居环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社会化卫生偶有清扫不到位情况。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大清扫力度，规范保洁员作业标准。

10. 环卫公厕维修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39.71万元，全年执行数239.71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按质完成公厕管护、清掏、维修等任务，使群众周围环境无污染、无异味，把成本降到最低，达到群众满意。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人员密集区域公厕使用率较高，设施设备损坏率高，导致公厕维修无法正常开放。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设施设备维修。

11. 绿化管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65.79万元，全年执行数165.79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4年绿化管护项目按计划开展辖区绿化管护工作，对辖区内绿地、广场内部进行日常管护，保障辖区内绿化干净整洁，无枯枝死树落叶，管护合格率 $\geq 90\%$ 。能阻挡粉尘在空气中的弥漫，对人类来说可降低空气致癌物，改善人居环境。发现的问题及原

因：日常管理不够精细，园区树木补栽成活率较低，病虫害防治效果未达到预期，人居环境和生态环境的改善效果差强人意。下一步改进措施：1. 抓好绿化养护主业，提升管理和水平，由规范化向精细化迈进，增强对园区绿化工作的督导，在病虫害高发期加大日常巡逻频次，以期及时发现病虫害，及时控制，防止其扩散。2. 积极听取群众的意见和建议，并将群众智慧结合到日常工作中，进一步细化和改进工作方案，不断优化资源配置，节能降耗，积极呼吁群众参与到公园的日常管理中，提升公园服务水平。

城管执法工作项目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城管执法工作项目						
主管部门		西安市莲湖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莲湖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60	208.92	208.9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60	208.92	208.92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推进依法行政，严格案件法制审核，规范执法办案程序，提出法律咨询意见，审查合同，贯彻执行城市管理和综合行政执法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加强渣土清运环节扬尘治理，高标准执行管理要求，认真完成对全区出土（拆迁）工地建筑垃圾清运情况的监督工作；做好临聘人员日常管理工作，发放人员工资，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维持人员队伍的稳定；确保职工食堂正常运转，在节约的基础上，降低费用；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推进依法行政，通过城市管理智慧执法平台审核行政执法案件，聘请律师参与诉讼并提出法律咨询意见，贯彻执行城市管理和综合行政执法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认真完成对全区出土（拆迁）工地建筑垃圾清运情况的监督工作；做好临聘人员日常管理工作，发放人员工资，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维持人员队伍的稳定；确保职工食堂正常运转，在节约的基础上，降低费用；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城管执法工作涉及范围	莲湖区辖区	莲湖区辖区	3	3	
			出土（拆迁）工地建筑垃圾清运监督范围	莲湖区辖区	莲湖区辖区	3	3	
			临聘人员人数	110人	约110人	3	3	
			职工食堂外包	1家	1家	3	3	
		质量指标	日常办公区域	局机关及大队	局机关及大队	3	3	
			质量合格率	100%	100%	3	3	
			人员出勤率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食品合格率	100%	100%	3	3	
			资金支付时间	2024年1-12月	2024年1-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城管执法工作费用	25.94万元	25.94万元	3	3	
			渣土服务外包费用	10万元	10万元	3	3	
			临聘人员工资社保支出	98.92万元	98.92万元	3	3	
			食堂外包费用	48.88万元	48.88万元	3	3	
			日常办公支出	25.18万元	25.18万元	3	3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规范执法、标准执法，保障行政相对人合法权益	持续保障	持续保障	5	4	有待改善
			遏制扬尘污染，切实改善空气质量	有所改善	有所改善	5	4	有待改善
			维持临聘人员队伍稳定	基本维持	基本维持	5	3	有待改善
			保障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转	持续保障	持续保障	5	3	有待改善
	满意度指标 (1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金作用年限	≥1年	≥1年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0%	≥85%	10	8	工资发放不及时
总分						100	92	

大兴西路综合整治提升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大兴西路综合整治提升项目							
主管部门	西安市莲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莲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3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3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为进一步提升汉长安城未央宫遗址公园周边市容环境，改善大兴西路周边市容环境，对大兴西路全线进行综合提升整治，全面提升城市形象。			对大兴西路全线进行综合提升整治，包括对门头牌匾、沿路花箱绿植、人行道路的提升整治，展现西安市现代城市风貌，提升城市品位，促进经济发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大兴西路综合整治提升范围	大兴西路全线	大兴西路全线	10	10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率	100%	100%	5	5	
			工程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间	2024年1-12月	2024年1-12月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成本指标	大兴西路综合整治提升工程费用	300万元	300万元	20	20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大兴西路周边市容环境，提升城市形象。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15	10	有待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金作用年限	≥1年	≥1年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群众满意度	≥95%	≥92%	10	8	环境卫生影响周边群众
总分						100	93	

建筑物外立面改造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建筑物外立面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		西安市莲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莲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A)	全年预算数 (B)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319.66	319.6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319.66	319.6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西安市建筑物外立面整治工作实施方案》(市政府办〔2018〕37号)和《莲湖区建筑物外立面整治工作实施方案》(莲政办发〔2018〕21号)，对12条路沿街部分建筑物外立面进行提升改造，改善街区景观，全面提升城市形象。				对12条路沿街部分建筑物外立面进行提升改造，展现西安市现代城市风貌，推动当地旅游业的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建筑物外立面提升改造范围	12条路沿街部分建筑物外立面	12条路沿街部分建筑物外立面	10	10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率	100%	100%	5	5
				工程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间	2024年1-12月	2024年1-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建筑物外立面整治费用	319.66万元	319.66万元	20	2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环境，展现西安市现代城市风貌，推动当地旅游业的发展。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15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金作用年限	≥1年	≥1年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群众满意度	≥95%	≥93%	10	8	
总分					100	93		

莲湖区背街小巷提升改造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莲湖区背街小巷提升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	西安市莲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莲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00	1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00	1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西安市背街小巷提升改造实施方案》(市政办函【2019】223号)要求，对莲湖区185条背街小巷进行提升改造，进一步健全完善城市功能，提升街巷文化品位。				顺利完成185条背街小巷提升改造工程，提升了街区容貌，促进了地方经济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背街小巷提升改造数量	185条	185条	10	1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间	2024年1-12月	2024年1-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背街小巷提升改造费用	约5405.41元/条	约5405.41元/条	20	2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街区容貌，促进地方经济发展。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20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金作用年限	≥1年	≥1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8	环境卫生影响周边群众
	总分				100	93	

迎十四运城市夜景亮化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迎十四运城市夜景亮化项目						
主管部门		西安市莲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莲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22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22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围绕第十四届全国运动会召开，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以改善道路景观为目标，对莲湖区核心北大街、莲湖路、西大街、西二环等11条道路沿线范围内的楼宇、人行天桥2座及街景2处等开展亮化提升工程。			按照有关要求开展城市夜景亮化工作，进一步彰显大西安文化独特魅力，体现古都新风貌，提升城市品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夜景亮化范围	莲湖区11条道路沿线	莲湖区11条道路沿线	10	10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工程合格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资金支付时间	2024年1-12月	2024年1-12月	10	8	未按时支付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进一步彰显大西安文化独特魅力，体现古都新风貌，提升城市品位。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15	12	城市形象有待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金作用年限	≥1年	≥1年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群众满意度	≥95%	≥92%	10	8	部分街道路灯不亮
	总分					100	93	

迎十四运外立面整治项目及市级督办外立面整治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迎十四运外立面整治项目及市级督办外立面整治项目						
主管部门	西安市莲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莲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70.57	170.57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70.57	170.57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文件相关要求，进行迎十四运外立面整治及市级督办外立面整治工作，进一步彰显大西安文化独特魅力，体现古都新风貌，提升城市品位。			进行建筑物外立面改造工作，进一步彰显大西安文化独特魅力，体现古都新风貌，提升城市品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迎十四运外立面整治范围	莲湖区辖区	莲湖区辖区	5	5	
			市级督办外立面整治范围	莲湖区辖区	莲湖区辖区	5	5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率	100%	100%	5	5	
			工程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间	2024年1-12月	2024年1-12月	10	8	未按时支付
		成本指标	迎十四运外立面整治项目费用	160万元	160万元	10	10	
			市级督办外立面整治项目费用	10.57万元	10.57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进一步彰显大西安文化独特魅力，体现古都新风貌，提升城市品位。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15	12	城市形象有待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金作用年限	≥1年	≥1年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群众满意度	≥95%	≥92%	10	8	改造工作偶尔影响市民日常生活	
总分					100	93		

莲湖区重点路段喷淋喷雾抑尘设施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莲湖区重点路段喷淋喷雾抑尘设施项目						
主管部门	西安市莲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莲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51	151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51	151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进一步落实我市、我区生态环境质量提升推进会议精神，全力推进我区秋冬季重点区域环境综合治理专项攻坚行动任务落实，将重点路段安装喷淋喷雾抑尘设施项目作为优化环境的重要举措，通过安装喷淋点位，有效提高我区生态环境质量。				按照《莲湖区重点路段安装喷淋喷雾抑尘设施工作实施方案》要求，开展重点路段安装喷淋喷雾抑尘设施项目，安装喷淋点位，提高我区生态环境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资金拨付单位	1家	1家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拨付时间	2024年1-12月	2024年1-12月	15	13	拨付不及时
		成本指标	重点路段喷淋喷雾抑尘设施项目费用	151万元	151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我区重点区域环境综合治理，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降尘抑霾	持续治理	持续治理	15	13	治理不彻底
		可持续影响指标	降尘抑霾作用年限	≥1年	≥1年	15	14	治理不彻底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满意度	≥90%	≥90%	10	8	治理不彻底
	总分					100	93	

大庆路林带道路清扫保洁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大庆路林带道路清扫保洁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莲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莲湖区环卫应急保障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266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66	26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266	26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绿化带及绿地小广场的机械化和人工清扫保洁作业；林带内外道路冲洒水作业；极端天气的清雪除冰、清扫落叶、清理积水作业；道路保洁垃圾的定时收集、清运；道路两侧、广场大件垃圾、堆积杂物及空中废弃悬挂物的清理；林带内果皮箱的清掏及日常擦拭、清洗、维护等。林带内外各类“野广告”清理；重大活动保障及突发事件处置等。提升林带卫生环境及道路清扫扬尘，为居民群众创造干净、整洁靓丽的市容环境和宜居环境。			提升林带卫生环境及道路清扫扬尘，为居民群众创造干净、整洁靓丽的市容环境和宜居环境。提高全区环境卫生的质量，给市民创造良好的工作和生活环境提供有力保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保洁员	59人	59人	6	6	
			道路清扫面积	21.87万平方米	21.87万平方米	6	6	
		质量指标	保证林带内外干净卫生、无杂物，林带内外道路冲洗降尘	95%	92%	6	4.5	偶有清扫不到位情况。今后加大清扫力度，规范保洁员作业标准。
			保证林带内外“野广告”清理及果皮箱的及时清掏、擦洗、维护	95%	92%	6	4.5	偶有清扫不到位情况。今后加大清扫力度，规范保洁员作业标准。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6	5	偶有清扫不到位情况。今后加大清扫力度，规范保洁员作业标准。
		时效指标	大庆路林带道路清扫时间	2024年1-12月	2024年1-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30分)	保洁员工资	201.96万元/年	201.96万元/年	2	2	
			保洁员取暖费	5.31万元/年	5.31万元/年	1	1	
			保洁员降温费	7.97万元/年	7.97万元/年	1	1	
			保洁员劳保福利费	2.1万元/年	2.1万元/年	1	1	
			保洁员早餐补贴	2.74万元/年	2.74万元/年	1	1	
			保洁员雇主责任险	0.59万元/年	0.59万元/年	1	1	
			车辆机械费用	21.4万元/年	21.4万元/年	1	1	
			节假日加班补贴	12.98万元/年	12.98万元/年	1	1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林带内外干净卫生，为居民群众创造干净、整洁靓丽的市容环境和宜居环境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15	11	偶有清扫不到位情况。今后加大清扫力度，规范保洁员作业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大庆路林带道路清扫作用年限	≥1年	≥1年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2		

社会化道路清扫保洁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社会化道路清扫保洁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莲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莲湖区环卫应急保障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1441.08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00	1441.08	1441.0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00	1441.08	1441.0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负责西二环，西快速干道，昆明路高架桥、西南二环立交道路清扫保洁，保证道沿无积尘灰带，收水井通畅无杂物，路面无抛撒泥土，道路不扬尘，500米内杂物数量不超过4个，桥上隔音板无明显尘土。保障辖区内面积49.6万平方米道路清扫保洁质量。有效抑制道路清扫扬尘，为居民群众创造干净、整洁靓丽的市容环境和宜居环境。			负责西二环，西快速干道，昆明路高架桥、西南二环立交道路清扫保洁，保证道沿无积尘灰带，收水井通畅无杂物，路面无抛撒泥土，道路不扬尘。保障辖区内面积道路清扫保洁质量。有效抑制道路清扫扬尘，为居民群众创造干净、整洁靓丽的市容环境和宜居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保洁员	195人	195人	10	10			
			道路数量	4条道路	4条道路	10	10			
		质量指标	保洁员出勤率	95%	92%	5	3	偶有清扫不到位情况。今后加大清扫力度，规范保洁员作业标准。		
			道路清扫保洁达标率	95%	92%	5	3	偶有清扫不到位情况。今后加大清扫力度，规范保洁员作业标准。		
		时效指标	社会化道路清扫时间	2024年1-12月	2024年1-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保洁员工资	936万元/年	936万元/年	2	2			
			保洁员取暖费	26.33万元/年	26.33万元/年	1	1			
			保洁员降温费	18.14万元/年	18.14万元/年	1	1			
			保洁员劳保福利费	6.8万元/年	6.8万元/年	1	1			
			保洁员早餐补贴	12.17万元/年	12.17万元/年	1	1			
			保洁员雇主责任险	1.95万元/年	1.95万元/年	1	1			
			车辆机械费用	300万元/年	300万元/年	1	1			
			节假日加班补贴	46.8万元/年	46.8万元/年	1	1			
			管理费用	92.89万元/年	92.89万元/年	1	1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有效抑制道路清扫扬尘，为居民群众创造干净、整洁靓丽的市容环境和宜居环境。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15	11	偶有清扫不到位情况。今后加大清扫力度，规范保洁员作业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社会化道路清扫作用年限	≥1年	≥1年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8	偶有清扫不到位情况。今后加大清扫力度，规范保洁员作业标准。			
总分					100	90				

环卫公厕维修维护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环卫公厕维修维护项目						
主管部门		西安市莲湖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莲湖区环境卫生管理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9	239.71	239.71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9	239.71	239.71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按时按质完成任务；使群众周围环境无污染；公厕无污染、无异味。把成本降到最低。达到群众满意				按时按质完成任务；使群众周围环境无污染；公厕无污染、无异味。把成本降到最低。达到群众满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维修、清掏、管护公厕	255座	255座	6	6	
			环卫工人人数	21人	21人	5	5	
			补助基层单位数量	1家	1家	5	5	
	质量指标	公厕正常开放率		100%	95%	6	5	公厕零件老化维修导致不能按时开放
		按时为环卫工缴纳社保		100%	80%	6	5	未提前分配好每月资金导致不能按时缴纳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100%	100%	6	6	
	时效指标	执行时间		2024年1-12月	2024年1-12月	6	6	
	成本指标	全区公厕维修费		53.82万元	53.82万元	2	2	
		全区公厕清掏费		86.18万元	86.18万元	2	2	
		全区公厕运行费		76.92万元	76.92万元	2	2	
		环卫工人社保补贴		17.42万元	17.42万元	2	2	
		基层单位经费补助		5.37万元	5.37万元	2	2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公厕按时开放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10	8
			解决周边群众如厕率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10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公厕准时开放对市民游客出行方便起到的积极作用		≥1年	≥1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游客及周边市民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4	

绿化管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绿化管护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莲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莲湖区儿童公园；西安市莲湖区绿化队；莲湖区土门街心公园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80	165.79	165.7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80	165.79	165.79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切实履行园林绿化管理职能，对管辖区域内绿地进行日常管护，确保并逐步提升绿化覆盖率，努力营造一个和谐优美的绿色环境。				对管辖区域内绿地进行日常管护，确保并逐步提升我区的绿化覆盖率，努力营造一个和谐优美的绿色环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绿化管护区域	莲湖区辖区	莲湖区辖区	20	20	
		质量指标	绿化管护合格率	≥95%	≥90%	10	8	加强园林绿化管理
		时效指标	管护时间	2024年1-12月	2024年1-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绿化管护费	约13.82万元/月	约13.82万元/月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人居环境，提高宜居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8	加强园林绿化管理
		生态效益指标	维持植物多样性	良好	良好	10	9	加强园林绿化管理
		可持续影响指标	管护作用年限	≥1年	≥1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群众满意度	≥95%	≥90%	10	8	加强园林绿化管理
总分					100	93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无主管专项资金。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对2023年生活垃圾车辆购置费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金额1281万元。评价得分87.33分，综合评价等级为“良”，详见所附报告《2023年度生活垃圾车辆购置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3年生活垃圾车辆购置费项目。评价得分87.33分，综合评价等级为“良”，详见所附报告《2023年度生活垃圾车辆购置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西安市莲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汇总）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10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其中还包含了代管的西安市莲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西安市莲湖区环卫应急保障中心、西安市莲湖区环境卫生管理所、西安市莲湖区儿童公园、西安市莲湖区劳动公园、西安市莲湖区土门街心公园、西安市莲

湖区太液池苗圃、西安市莲湖区绿化队、西安市莲湖区城市管理监督指挥中心、西安市莲湖区生活垃圾分类服务中心单位收支情况。

4. 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无预算单位调整。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29）87319615。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莲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916.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115.2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83.4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48.2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60.1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8,084.9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82.1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14.2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9,031.66	本年支出合计	57	9,073.1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006.6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3,965.13
总计	30	13,038.29	总计	60	13,038.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莲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031.66	9,031.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3.44	283.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3.44	283.4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3.44	283.4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8.22	248.2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8.22	248.2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7.78	57.7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3.65	43.6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6.78	146.7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60.12	160.12						
21103	污染防治	160.12	160.12						
2110301	大气	151.00	151.00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9.12	9.1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084.95	8,084.9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213.83	2,213.83						
2120101	行政运行	1,793.15	1,793.15						
2120104	城管执法	420.68	420.68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8.55	68.55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8.55	68.55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687.34	3,687.34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687.34	3,687.3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115.22	2,115.22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115.22	2,115.22						
213	农林水支出	40.68	40.68						
21303	水利	40.68	40.68						
2130314	防汛	40.68	40.6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4.26	214.2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4.26	214.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4.26	214.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莲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073.16	3,865.54	5,207.6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3.44	283.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3.44	283.4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3.44	283.4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8.22	248.2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8.22	248.2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7.78	57.7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3.65	43.6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6.78	146.7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60.12		160.12			
21103	污染防治	160.12		160.12			
2110301	大气	151.00		151.00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9.12		9.1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084.95	3,119.62	4,965.3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213.83	1,793.15	420.68			
2120101	行政运行	1,793.15	1,793.15				
2120104	城管执法	420.68		420.68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8.55		68.55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8.55		68.55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687.34	1,326.47	2,360.87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687.34	1,326.47	2,360.8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115.22		2,115.22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115.22		2,115.22			
213	农林水支出	82.18		82.18			
21303	水利	82.18		82.18			
2130310	水土保持	41.50		41.50			
2130314	防汛	40.68		40.6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4.26	214.2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4.26	214.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4.26	214.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莲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916.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115.2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83.44	283.4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48.22	248.2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60.12	160.1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8,084.95	5,969.72	2,115.2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82.18	82.1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14.26	214.2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9,031.66	本年支出合计	59	9,073.16	6,957.94	2,115.2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881.4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3,839.90	3,189.90	65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231.4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5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合计	32	12,913.06	合计	64	12,913.06	10,147.84	2,765.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莲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6,957.94	3,865.54	3,092.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3.44	283.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3.44	283.4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3.44	283.4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8.22	248.2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8.22	248.2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7.78	57.7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3.65	43.6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6.78	146.7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60.12		160.12
21103	污染防治	160.12		160.12
2110301	大气	151.00		151.00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9.12		9.1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969.72	3,119.62	2,850.1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213.83	1,793.15	420.68
2120101	行政运行	1,793.15	1,793.15	
2120104	城管执法	420.68		420.6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8.55		68.55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8.55		68.55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687.34	1,326.47	2,360.87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687.34	1,326.47	2,360.87
213	农林水支出	82.18		82.18
21303	水利	82.18		82.18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130310	水土保持	41.50		41.50
2130314	防汛	40.68		40.6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4.26	214.2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4.26	214.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4.26	214.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莲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汇总）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69.9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5.2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879.74	30201	办公费	8.5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12.23	30202	印刷费	1.5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372.39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36.34	30205	水费	42.7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5.59	30206	电费	115.3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90	30207	邮电费	19.9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2.15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47.64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11	30211	差旅费	0.53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5.6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4.0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16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42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17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42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96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52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9.94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78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3.85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35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570.34			公用经费合计			295.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莲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50.00	2,115.22	2,115.22		2,115.22	65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50.00	2,115.22	2,115.22		2,115.22	65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50.00	2,115.22	2,115.22		2,115.22	65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650.00	2,115.22	2,115.22		2,115.22	65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莲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莲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27.78		27.78		27.78		1.06	1.06		
决算数	27.78		27.78		27.78			0.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西安市莲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3 年度 购置生活垃圾车辆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为全面贯彻落实《中共西安市委 西安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市字〔2019〕78号），强化预算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提升财政资金保障的公共产品质量和公共服务水平，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相关要求和西安市莲湖区2024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安排，西安市莲湖区财政局委托陕西益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西安市莲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主管实施的“2023年度购置生活垃圾车辆项目”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近年来，陕西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大气污染防治取得了阶段性成果。但由于关中地区重化产业聚集，能源结构偏煤等问题较为突出，且地形条件不利于污染物扩散，PM2.5浓度仍处在高位，大气污染治理任务仍然严峻。

为了从根本上扭转上述情况，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印发了《陕西省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行动方案（2023-2027年）》（陕发〔2023〕4号）。西安市在省级政策要求的基础上，出台《中共西安市委 西安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西安市大气污染

治理专项行动方案（2023-2027 年）的通知》和《西安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编制西安市大气污染治理工作专项方案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各相关部门推进大气污染治理各项工作。

西安市城市管理委员会办公室从自身职能出发，决定加快推动环卫车辆清洁化替代，并制定《西安市渣土车辆环卫车辆清洁替代专项实施方案》（市城管委办发〔2023〕5号），要求各县区按照逐步淘汰的原则，做好新能源或清洁能源环卫车辆的新增或更新工作。为落实省、市关于大气污染治理推进有关要求，西安市莲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以下简称“莲湖区城管局”）启动“2023 年度购置生活垃圾车辆项目”的申报与实施工作。

（二）项目概况

1. 计划内容。

根据《西安市渣土车辆环卫车辆清洁替代专项实施方案》（市城管委办发〔2023〕5号）所定目标任务，2023-2027 年期间每年度新增或更新的环卫车辆、新能源或清洁能源车辆比例达到 100%，2023 年新增或更新新能源环卫车辆不少于 50 辆。

莲湖区城管局根据市级文件要求，对辖区内各街道办事处生活垃圾车辆的使用年限、性能等基本情况进行调研，将需要更新换代的垃圾车辆进行统计并上报，经西安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审核批复后，确定莲湖区 2023 年度购置生活垃圾车辆项目计

划为采购9辆新能源生活垃圾清运车辆，具体内容为①总质量18吨新能源后装压缩车（铲斗）6辆；②总质量10吨新能源后装压缩车（挂桶）3辆。

2. 职责分工。

被评价项目涉及多个相关方，各方分工与职责如下：①莲湖区城管局作为项目管理方，负责项目立项、审批相关工作，负责制定项目业务管理办法、监督项目实施过程管理，做好对中标及委托企业的集中监督检查验收工作等；②莲湖区财政局作为资金监督方，负责资金筹集、审核和拨付等资金保障工作，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进行审核，对资金使用进行监督，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③莲湖城管局委托陕西猷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负责代理招标，通过公开招标确定中标单位（即委托实施方）为徐州徐工环境技术有限公司，中标金额1281万元。

3. 完成情况。

2023年度购置生活垃圾车辆项目计划采购9辆新能源生活垃圾清运车辆，实际完成采购9辆。车辆验收合格后，经主管部门莲湖区城管局会议决定，分配至8个街道办事处和1个下属二级单位。项目具体完成及分配情况详见下表。

表1-1 项目计划与完成情况统计表

计划采购	实际采购	序号	分配单位	完成率
总质量18吨 新能源后装压缩车 (铲斗)6辆	总质量18吨 新能源后装压缩车 (铲斗)6辆	1	红庙坡街道办事处	100%
		2	北关街道办事处	100%
		3	环城西路街道办事处	100%
		4	桃园路街道办事处	100%

计划采购	实际采购	序号	分配单位	完成率
		5	青年路街道办事处	100%
		6	北院门街道办事处	100%
总质量 10 吨 新能源后装压缩车 (挂桶) 3 辆	总质量 10 吨 新能源后装压缩车 (挂桶) 3 辆	7	枣园街道办事处	100%
		8	土门街道办事处	100%
		9	莲湖区环卫应急保障中心	100%

（三）资金预算与使用

莲湖区城管局 2023 年度购置生活垃圾车辆项目预算采购金额 1320 万元。根据《西安市莲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关于申请地方政府一般债券的函》，申请一般债券金额 1300 万元。

莲湖区财政局根据项目实际采购中标金额，印发《关于下达新能源生活垃圾清运车购置经费的通知》（莲财函〔2023〕625 号），下达项目资金 1281 万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实际支出 1281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四）项目绩效目标

根据莲湖区城管局提交的《2023 年度购置生活垃圾车辆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总体目标为“针对辖区生活垃圾收运车辆老化、使用时间长的实际，结合市局车辆购置要求，购置 9 辆新能源生活垃圾清运车，对原有车辆进行更新，提升辖区生活垃圾收运能力”，具体分解为 10 项绩效指标。根据主管部门填报的项目绩效自评表和绩效评价组现场核查，10 项绩效指标均已按计划完成。项目具体目标及完成情况见下表。

表1-2 被评价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完成值
------	------	------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完成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能源生活垃圾清运车购置	9 辆	9 辆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100%
		车辆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年度	2023 年	2023 年
	成本指标	总成本	1281 万元	1281 万元
		18 吨生活垃圾清运车 6 辆	933 万元	933 万元
		10 吨生活垃圾清运车 3 辆	348 万元	348 万元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辖区垃圾收运作业规范	确保垃圾收运规范有序，提升垃圾清运能力	垃圾清运能力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 年	≥1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0%	96. 1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

通过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全面了解被评价项目立项、执行、管理、产出与效益情况，重点关注内容包括：（1）决策的科学性与合理性；（2）资金分配、投入和管理使用情况；（3）为实现绩效目标制定的管理制度或办法，采取的措施等；（4）实现的产出情况（包括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在莲湖区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下，是否存在采购的车辆利用率不高的情况；（5）项目取得的效益情况（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6）其他相关内容。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通过对项目组织实施成效进行综合性评价，总结经验、发现问题，对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较大的情况进行原因分析与说明，并有针对性地提出建议，以规范

项目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下一预算年度科学安排项目资金提供参考。

（二）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遵循以下基本原则：（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组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地反映；（2）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财政评价在单位自评或部门评价的基础上开展；（3）激励约束。通过提高绩效评价质量，力争使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4）公开透明。本次绩效评价结果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三）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陕西省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陕财办绩〔2020〕9号）和《西安市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市财发〔2020〕56号），按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规定，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置为决策、过程、产出及效果4大类一级指标，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项目效益10项二级指标和17项三级指标，并在此基础上根据被评价项目实际特点设置四级指标（个性指标）45项。评价指标总分为100分，其中一级指标权重分别为决策类20%、过程类20%、产出类30%、效益类30%。指标设置及赋分详情如下表所示

(指标解释、指标说明与评分标准详情见附件1)。

表2-1 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赋分
决策 20 分	项目立项 7 分	立项依据 充分性 4 分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或政策规划要求	1.00
			符合行业发展需求或具有现实紧迫性	1.00
			与部门职责相符	1.00
			不存在重复申报现象	1.00
		立项程序 规范性 3 分	事前经过集体论证与决策	1.00
			开展事前绩效评估	1.00
			立项材料完整且程序规范	1.00
	绩效目标 7 分	绩效目标 合理性 3 分	申报内容完整	1.00
			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	1.00
			预期产出和效益合理可行	1.00
		绩效指标 明确性 4 分	绩效指标设置清晰可衡量	2.00
			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2.00
过程 20 分	资金投入 6 分	预算编制 科学性 3 分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	1.00
			测算依据和标准明确充分	1.00
			预算金额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1.00
		资金分配 合理性 3 分	资金分配依据充分	1.50
			资金分配额度合理	1.50
	资金管理 8 分	资金到位率 2 分	资金到位率	2.00
			预算执行率	2.00
		资金使用 合规性 4 分	专款专用、专项核算	1.00
			拨付审批程序和手续完整	1.00
			资金使用范围合规	1.00
			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1.00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完整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赋分
产出 30 分	12 分	健全性 2 分	业务管理制度健全完整	1.00
			财务管理执行有效	1.00
		制度执行 有效性 10 分	政府采购执行合规	1.00
			车辆分配过程有效	1.00
			项目基础保障条件充足	2.00
			项目管理过程有效	2.00
			档案资料管理较为规范	2.00
			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有效	1.00
效益 30 分	产出数量 9 分	实际完成率 9 分	新能源生活垃圾车辆购置完成率	4.50
			一般债券利用率	4.50
	产出质量 6 分	质量达标率 6 分	车辆验收合格率	3.00
			一般债券使用合规率	3.00
	产出时效 9 分	完成及时率 9 分	车辆购置完成及时率	4.50
			合同执行及时率	4.50
	项目效益 30 分	成本节约率 6 分	成本节约率	6.00
			实现垃圾清运日产日清	4.00
		满意度 10 分	提升环境质量、减少污染	4.00
			改善垃圾清运作业条件	4.00
			垃圾转运车的使用可持续年限	8.00
合计	100 分	100 分	-	100.00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总分设置为 100 分。依据绩效评价指标综合得分，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分为优（90 分以上，含 90 分）、良（80—90 分，含 80 分）、中（60—80 分，含 60 分）、差（60 分以下）四个级别。

（四）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及其他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其中：（1）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2）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3）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4）财政部门和预算部门确认或认可的其他标准。

（五）评价依据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参考的政策标准包括以下内容：（1）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各级政府制定的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规划和方针政策；（2）预算管理制度及办法，项目及资金管理办法、财务会计资料；（3）预算部门职能职责、中长期发展规划及年度工作计划，申请预算时提出的政策依据、可行性分析、绩效目标、预算和绩效目标批复及其他相关材料；（4）项目预算执行情况，年度决算报告、项目决算或验收报告等相关材料；（5）本级人大审查结果报告、审计报告及决定，财政监督检查报告等；（6）相关行业政策、标准及专业技术规范；（7）其他相关资料。详情见下表。

表2-2 项目绩效评价依据统计表

评价依据	文件名称
法律法规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及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

评价依据	文件名称
规范性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绩效评价管理文件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20〕10号）
	《陕西省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陕财办绩〔2020〕9号）
	《西安市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市财发〔2020〕56号）
	《西安市渣土车辆环卫车辆清洁替代专项实施方案》（市城管委办发〔2023〕5号）
项目立项依据	莲湖区城管局《关于购置更新生活垃圾清运车辆的请示》（莲城管字〔2023〕7号）
	西安市城管局《关于莲湖区城管局购置更新生活垃圾清运车辆的批复》（市城管发〔2023〕61号）
预算资金文件	《西安市莲湖区财政局关于下达新能源生活垃圾清运车购置经费的通知》（莲财函〔2023〕625号）
业务管理文件	《其他垃圾转运站及车辆管理办法》
其他依据	项目主管部门相关财务管理制度、有关部门依法对财政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的检查、审计报告、项目单位提供的评价基础资料及其他相关资料。

（六）评价方法与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按照“侧重政策、问题导向、点面结合、突出效益”的原则，分别采用座谈访谈、问卷调查、基础数据摸底等手段，主要采取现场调研和非现场评价相结合、整体评价与抽样评价相结合、全面评价与重点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对项目进行实地考察和分析，通过对项目评价指标进行量化测评，确定绩效评价结果。具体方法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其他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从2024年8月5日开始至2024年8月31日完成。评价工作程序包括前期方案、现场核查、综合评价、整

理归档四个阶段。具体时间安排与内容如下表所示。

表2-3 项目绩效评价时间安排表

预计时间	工作阶段	具体内容
8月5日-8月10日	前期方案	1. 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统一工作流程及评价标准，提出评价重点和工作要求，选取现场评价点；2. 根据评价对象属性和特点，在共性指标基础上研究设定个性指标；3. 确定评价重点关注环节，制作基础信息表、数据收集表、确定问卷调查表等基础表格。
8月11日-8月15日	现场核查	1. 深入现场评价点查阅相关基础资料，实地勘察项目实施现场，勘验核实有关情况，收集、核查相关评价数据，召开座谈访谈会，开展社会调查；2. 整理核对基础资料，汇总相关数据，全面核实有关情况，对关键问题全面登记和记录，形成全套工作底稿，作为佐证资料。
8月16日-8月25日	综合评价	1. 根据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计算评价得分；2. 综合分析并形成评价结论，撰写评价报告；3. 与被评价部门（单位）交换意见；4. 根据被评价预算部门（单位）反馈意见修订完善评价报告；5. 向有关部门提交正式评价报告。
8月26日-8月31日	整理归档	建立绩效评价档案，对相关工作底稿、数据文本进行分类整理，与评价报告一并归档。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 综合评价

莲湖区城管局2023年度购置生活垃圾车辆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实施合规有效，社会绩效较为显著。主要表现在：一是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良好。截止评价日，9辆新能源生活垃圾清运车辆采购工作已按计划完成；二是项目执行过程规范有序。项目立项依据充分，资金使用符合规定。主管部门建立起较为完善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有效保障了项目的规范执行与质量可控；三是垃圾运输工作社会效益显著。莲湖区全年完成33.6万吨生活垃圾运输及处理，有效减少了污染物排放，改善了辖区内环境质量。

但项目实施过程与结果还存在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质量不高、部分重要项目资料缺失、资金支付超出合同约定期限、车辆实际利用率不高和部分性能未达预期等问题，有待主管部门进行进一步的研究与整改。

（二）评价结论

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和评分标准，经过综合评价与指标评分，“西安市莲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3 年度购置生活垃圾车辆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87.33 分。根据级别划分标准，评价结果为“良”。

表3-1 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20	17.70	88.50%
过程	20	18.53	92.65%
产出	30	29.10	97.00%
效益	30	22.00	73.33%
合计	100	87.33	87.33%

绩效评价得分：87.33 分 综合评价结果等级：良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主要评价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情况。指标赋值 20 分，综合得分 17.70 分。

1. **项目立项：**主要评价立项依据充分性和立项程序规范性情况。指标赋值 7 分，评价得分 6 分。

（1）**立项依据充分性：**指标赋值 4 分，得分 4 分。

被评价项目立项内容符合上级政策精神与行业规划要求，与主管部门职责一致，立项依据较为充分。具体表现为：

一是项目立项符合市级文件精神。被评价项目依据《中共西安市委 西安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西安市大气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方案（2023-2027年）的通知》《西安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编制西安市大气污染治理工作专项方案有关事项的通知》《西安市城市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渣土车辆环卫车辆清洁替代专项实施方案的通知》（市城管委办发〔2023〕5号）等文件要求及任务立项，旨在通过逐步购置新能源生活垃圾清运车辆，以持续提升环卫车辆新能源或清洁能源利用占比并加大环卫领域新能源或清洁能源汽车应用，以缓解关中地区空气污染问题，项目立项符合市级文件要求且具有现实紧迫性。

二是立项内容与部门职责相符。根据《中共西安市莲湖区委办公室 西安市莲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莲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莲办字〔2019〕46号），莲湖区城管局主要职责包括“负责城市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管理，管理区管垃圾收集、压缩、消纳和利用场所及设施；指导、监督城市生活垃圾、餐厨垃圾、建筑垃圾排放、运输、消纳及资源化综合利用工作”。项目具体内容与部门职责相符。

三是不存在重复申报现象。经过核查，该项目未发现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之间重复申报现象。

(2) 立项程序规范性：指标赋值 3 分，得分 2 分。

被评价项目经过论证、审批与批复相关程序，立项资料基本完整，立项程序整体规范。具体表现为：

一是立项内容经市级部门论证审核。根据《西安市渣土车辆环卫车辆清洁替代专项实施方案》（市城管委办发〔2023〕5号）中关于“2023年新增或更新新能源环卫车辆不少于50辆”的要求，莲湖区城管局调研辖区内环卫车辆数量及使用年限，确定2023年需新增的新能源环卫车辆数量并于2023年4月向市城管局提交《关于购置更新生活垃圾清运车辆的请示》（莲城管字〔2023〕7号），市城管局审核通过后，下达《西安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关于莲湖区城管局购置更新生活垃圾清运车辆的批复》（市城管发〔2023〕61号），同意莲湖区城管局2023年购置9台新能源生活垃圾车辆。

二是项目预算审核程序规范。莲湖区城管局按照预算项目立项与申请程序要求向财政部门提交项目基本情况、资金申请文件、绩效目标申报表等有效资料，经莲湖区财政局审核后，按照相关程序同意项目立项和预算批复，程序合法合规。

主要存在问题：项目为新增项目，且涉及金额较大，主管部门未组织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扣减1分。

2. 绩效目标：主要评价绩效目标合理性和绩效指标明确性情况。指标赋值7分，评价得分5.70分。

(1) 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赋值3分，得分2.50分。

被评价项目绩效目标清晰明确，符合相关政策文件精神和实际需求，整体较为合理。具体表现为：

一是整体效益目标清晰合理。项目总体目标为“针对辖区生活垃圾收运车辆老化、使用时间长的实际，结合市局车辆购置要求，购置 9 辆新能源生活垃圾清运车，对原有车辆进行更新，提升辖区生活垃圾收运能力”，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联，符合相关政策文件精神和主管部门职责要求。

二是项目预期产出和效益合理可行。项目预期产出为“购置 9 辆新能源生活垃圾清运车”，预期生态效益为“确保垃圾收运规范有序，提升垃圾清运能力”，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业绩水平，具有较强的可行性。

主要存在问题：项目整体绩效目标未体现减少大气污染等环保目标任务。扣减 0.50 分。

(2) 绩效指标明确性：指标赋值 4 分，得分 3.20 分。

莲湖区城管局作为主管部门，填报了《2023 年度购置生活垃圾车辆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详情见表 1-2），并将总体目标细化分解为 10 项绩效指标，指标内容与目标任务相符，部分重要指标内容及指标值实现量化分解并具备一定的可衡量性。

主要存在问题：①数量指标未按采购类型进行细化分解；②生态效益指标定性宽泛，难以进行有效衡量；③社会效益指标缺失。扣减 0.80 分。

3. 资金投入：主要评价预算编制科学性和资金分配合理性情

况。指标赋值 6 分，评价得分 6 分。

(1) 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赋值 3 分，得分 3 分。

莲湖区城管局围绕购置 9 辆新能源生活垃圾清运车辆的目标任务，采用市场询价方法，对 2023 年购置生活垃圾车辆项目进行预算编制。经过向中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湖北凯力专用汽车有限公司分别进行询价，确定最优结果为 10 吨新能源生活垃圾收集车每辆约 117 万，18 吨新能源生活垃圾收集车每辆约 161.5 万，总费用约 1320 万。项目预算资金测算过程合理，与实际需求 1281 万元差异在合理范围之内，预算编制较为科学。

(2) 资金分配合理性：指标赋值 3 分，得分 3 分。

2023 年度购置生活垃圾车辆项目资金来源为一般债券。莲湖区城管局按照《西安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关于莲湖区城管局购置更新生活垃圾清运车辆的批复》（市城管发〔2023〕61 号）内容，将项目资金分配用于 6 辆总质量 18 吨新能源后装压缩车（铲斗）和 3 辆总质量 10 吨新能源后装压缩车（挂桶）的购置，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分配额度可满足目标任务执行需求。

(二) 项目过程情况

主要评价项目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情况。指标赋值 20 分，综合得分 18.53 分。

1. 资金管理：主要评价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和资金使用合规性情况。指标赋值 8 分，评价得分 8 分。

(1) 资金到位率：指标赋值 2 分，得分 2 分。

莲湖区城管局 2023 年度购置生活垃圾车辆项目预算采购金额 1320 万元，实际申请资金 1300 万元。莲湖区财政局按照项目实际中标金额下达资金，共计到位 1281 万元。与项目中标金额对比，资金到位率 100%。

(2) 预算执行率：指标赋值 2 分，得分 2 分。

莲湖区城管局 2023 年度购置生活垃圾车辆项目到位资金 1281 万元。截至 2023 年末，实际支出 1281 万元，项目预算执行率与及时率均为 100%。

(3) 资金使用合规性：指标赋值 4 分，得分 4 分。

根据现场核查结果，被评价项目资金使用基本合规，主要表现为：一是项目资金专款专用、专项核算，使用责任明确，符合财务管理相关规定；二是支出审批流程完整。莲湖区城管局按照本单位制定的《财务管理实施办法》执行 4 级审核（经办人-验收人-财务负责人-局领导），资金使用责任明确。抽查表明，项目资金支出符合审批流程要求；三是资金使用合规。主管单位能够按照规定用途和范围列支，项目资金支出全部用于生活垃圾车辆购置费，符合预算批复相关要求，核查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2. 组织实施：主要评价管理制度健全性和制度执行有效性情况。指标赋值 12 分，评价得分 10.53 分。

(1) 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赋值 2 分，得分 1.80 分。

2023 年度购置生活垃圾车辆项目由莲湖区城管局主管实施，

采购车辆由各街道办具体使用，各相关单位均制度了一系列管理制度，保障项目实施与管理，具体表现为：

一是主管部门制度健全。莲湖区城管局以《政府会计准则》为依据，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和相关财经法规制定了《莲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财务管理实施办法》《内部控制手册》等，涵盖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多项内容。同时以财政部门印发的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为指导进行政府采购活动，并根据业务职能需求制定《其他垃圾转运站及车辆管理办法》，财务与业务管理制度基本健全。

二是车辆使用部门制度健全。9辆新能源生活垃圾清运车辆分配至8个街道办事处和1个下属二级单位。绩效评价组抽查其中4个街道办事处，各街道均建立了公务用车管理相关制度，以保障车辆使用合理合规。制度建设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4-1 项目管理制度统计表

单位名称	序号	制度名称
莲湖区 城管局	1	《莲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财务管理实施办法》
	2	《内部控制手册》
	3	《其他垃圾转运站及车辆管理办法》
北关街道 办事处	4	《北关街道办事处综合保障服务中心站（车）场管理使用制度》
北院门街道 办事处	5	《北院门街道办事处综合保障服务中心公务油卡管理规章制度》
	6	《北院门街道综合保障服务中心驾驶员及车辆管理制度》
环城西路 街道办事处	7	《环西街道办事处综合保障服务中心车辆管理规定》
青年路 街道办事处	8	《青年路街道办事处综合保障服务中心车辆管理规定》

主要存在问题: 莲湖区城管局尚未制定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制度。扣减 0.20 分。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指标赋值10分，得分8.73分。

莲湖区城管局及抽查的4个街道办事处依据以上制度规定内容,按照相关程序和考核标准对购置生活垃圾车辆项目进行管理,制度执行部分有效,具体表现为:

一是财务管理机制合规有效。100%查看资金支出原始凭证,项目支出的银行付款回单同发票金额一致,后附国库集中支付凭证、付款申请单、中标通知书、合同法制审核登记表、合同、车辆分配清单、验收单、三重一大决策备案表、会议纪要、费用报销单及发票等,可以清晰反映项目支出用途及痕迹,记账凭证基本实现财务凭证闭环管理,会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莲湖区城管局通过财政云进行账务处理,付款后系统自动生成会计凭证,账务处理及时;财政云系统中必须有非记账人员对记账凭证进行稽核审查签字后方可记账,系统监控有效。

二是政府采购程序执行合规。2023年2月15日,莲湖区城管局发布政府采购意向,确认采购需求、预算金额及预计采购时间。2023年4月12日莲湖区城管局召开局长办公会,决定选择陕西猷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为招标代理方。项目招标开展过程中,应标单位7家,均满足个性要求。评标委员会进行符合性、响应性审查后,确定4家投标人符合条件。经综合打分,最终确定徐州徐工环境技术有限公司为项目中标方,政府采购程序执行合规。

三是车辆分配结果较为合理。莲湖区城管局2023年第5次局长办公会会议纪要决定：根据现有垃圾清运车辆使用现状，分别向青年路街道办事处、北院门街道办事处、环城西路街道办事处、桃园路街道办事处、红庙坡街道办事处、北关街道办事处分配18吨后装式其他垃圾压缩车1辆，向土门街道办事处、枣园街道办事处、区环卫应急保障中心分配10吨后装式其他垃圾压缩车各1辆，车辆分配经局内会议决策决定，分配结果合理有效。

四是项目基础保障条件充足。徐州徐工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提供的车辆产品经国家机动车质量监督检验中心（重庆）检验，检验结论为“样车检验主要技术参数和基本指标符合企业技术要求、样车所检制动、安全装置等符合相关要求”。公司建立项目技术小组，配备23名技术人员参与压缩式垃圾车、自卸车、投标设备、扫路车、高压清洗车等路面清扫设备设计、研发工作，保证交付车辆稳定高效运行。项目主管部门制定了实施方案、应急预案等制度，以保障项目实施和车辆管理有序进行。

五是项目管理过程较为有效：①莲湖区城管局依据《其他垃圾转运站及车辆管理办法》规定，每月对各街道办事处及相关单位日常环卫工作、垃圾清运工作进行考核，按照规范管理、优质服务、卫生质量和设施管理四个方面进行评比得分，对日常检查中存在的问题第一时间下发《莲湖区城市管理督察督办单》并要求限期整改。抽查部分督查督办资料，相关单位能够按时回复并整改；②抽查4个街道办事处分配的新能源生活垃圾清运车使用

情况，车辆均实行“一车一卡”管理，建立了充电登记、维修记录、加油及保险台账并及时纳入固定资产，管理过程基本规范。

六是档案资料管理较为规范。核查发现，项目招投标资料、验收资料、合同资料等均已整理归档，项目档案管理较为完善。

主要存在问题：①未见车辆需求调查、申请资料和车辆管理考核通报资料；②未开展项目绩效目标监控工作。扣减1.27分。

(三) 项目产出情况

主要评价项目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情况。指标赋值30分，综合得分29.10分。

1. 产出数量：主要评价项目实际完成率情况。指标赋值9分，评价得分9分。

绩效评价组主要从以下两个方面考核被评价项目目标任务完成情况：一是新能源生活垃圾车辆购置完成率。依据项目批复计划，需采购总质量18吨新能源后装压缩车（铲斗）6辆及总质量10吨新能源后装压缩车（挂桶）3辆。截至2023年9月，实际完成6辆总质量18吨新能源后装压缩车（铲斗）和3辆总质量10吨新能源后装压缩车（挂桶）的采购工作，项目购置完成率100%；二是一般债券利用率。项目下达资金1281万元（一般债券），截至2023年9月，实际支出一般债券1281万元，一般债券利用率100%。

2. 产出质量：主要评价项目质量达标率情况。指标赋值6分，评价得分6分。

绩效评价组主要从以下两个方面考核被评价项目质量达标率情况：一是车辆验收合格率。查看车辆验收表，购置车辆经莲湖区城管局和供应商徐州徐工环境技术有限公司联合验收，验收意见为“车辆已验收，外观完整，验收合格”；二是一般债券使用合规率。查看项目支出原始凭证及明细账，专项债券资金按照项目计划内容使用，一般债券支出合规。

3. 产出时效：主要评价项目完成及时率情况。指标赋值9分，评价得分8.10分。

绩效评价组主要从车辆购置完成及时率、合同执行及时率两个方面进行考核，具体情况如下：

一是车辆采购完成及时率。根据《西安市城管局关于莲湖区城管局购置更新生活垃圾清运车辆的批复》（市城管发〔2023〕61号）要求，自文件印发日2023年4月17日起6个月内完成采购工作。莲湖区城管局购置的新能源生活垃圾清运车辆验收时间为2023年9月8日，车辆采购在规定的时限内及时完成。

二是合同执行及时率。根据采购合同约定，莲湖区城管局需完成全部车辆挂牌登记手续并组织验收，在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合同总价款。核查表明，车辆验收时间为2023年9月8日，实际支付时间为2023年9月28日，合同付款不及时。

主要存在问题：项目资金未按合同约定条款及时支付，延迟时间约4个工作日。扣减0.90分。

4. 成本节约率：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成本控制情况。指标赋值

6分，评价得分6分。

一是总成本控制情况。项目年初预算1320万元，经政府采购确定后实际支出成本1281万元，总成本节约率为2.95%，项目总成本控制良好，预算成本与实际成本差异在合理范围之内。

二是单项成本节约情况。依据前期市场询价与中标金额对比计算，总质量10吨新能源后装压缩车（挂桶）市场询价为117万元/辆，实际采购成本116万元/辆，单项成本节约率0.85%；总质量18吨新能源后装压缩车（铲斗）市场询价为161.5万元/辆，实际采购成本155.5万元/辆，单项成本节约率3.72%。两款车型购置成本均得到较为合理的控制。

(四) 项目效益情况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后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指标赋值30分，综合得分22分。

1. 实施效益：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生态效益、社会效益和可持续性影响。指标赋值20分，评价得分15分。

一是可以实现垃圾清运日产日清。2023年莲湖区运输并处理了33.6万吨生活垃圾。根据线上收集的384份有效调查问卷统计结果，占比98.18%的受访者认为所在社区、小区日常生活垃圾清运及时，可以实现日产日清。

二是减少空气污染，提升环境质量。新能源车辆的更新与使用，一定程度上可减少区域污染物的排放。根据线上收集的384份有效调查问卷统计结果，占比99.74%的受访者认为通过使用

新能源清运车辆运输生活垃圾，可以减少污染并提升环境质量。

三是改善垃圾清运作业条件。评价组对2023年新购置的9辆新能源生活垃圾清运车辆的使用人进行调研发现，占比30%的车辆使用者认为新能源垃圾清运车辆可以改善清运作业条件。

四是项目实施具备可持续影响。随着城镇化率的提高，城市人口的增加，我国机械化清扫道路面积和生活垃圾运输量将不断上升，拉动洗扫车、垃圾车的市场需求持续攀升。同时，近年来国家不断倡导并落实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政策引导着各行业持续减排。新能源垃圾清运车提高了垃圾清运的效率、缩短了垃圾在公共场所停留的时间、减少了对环境的污染和对居民健康的影响，其零排放或低排放的特点对环境更加友好，符合可持续发展的要求。预计新能源垃圾清运车在维护城市环境卫生、提升生活质量、促进可持续发展方面将在中长期内发挥不可替代的作用。

主要存在问题：①占比60%的车辆使用者认为新能源垃圾清运车辆不能改善清运作业条件；②1辆新能源垃圾清运车辆利用率低；③新能源生活垃圾清运车辆性能有待改进。扣减5分。

2. 服务对象满意度：主要评价项目服务对象的满意度情况。指标赋值10分，评价得分7分。

绩效评价组通过线上问卷及线下访谈的方式对新能源生活垃圾清运车辆使用人及辖区群众进行满意度调研。根据访谈收集的9份新能源生活垃圾清运车辆使用人满意度调查统计结果，占比40%的使用者对该车辆使用性能等感到满意；根据线上收集的

384 份群众满意度问卷调查统计结果，占比 96.10% 的受访者对辖区内整体环境卫生感到满意、占比 95.57% 的受访者对小区内垃圾清运处理情况感到满意，群众满意度较高。

主要存在问题：车辆使用者满意度偏低，按比例扣减 3 分。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质量不高

莲湖区城管局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未实现绩效目标申报、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结果应用的闭环管理模式。主要表现为：

一是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不健全。莲湖区城管局尚未制订包括事前绩效评估管理、事中绩效监控管理、事后绩效评价管理等在内的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未建设符合部门管理需求的项目绩效体系，无法为项目绩效管理提供明确依据和参考。

二是未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被评价项目为新增项目，且涉及金额较大（1281 万元），主管部门未按财政部门要求，组织开展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工作，项目立项程序不够规范。

三是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质量不高。莲湖区城管局根据预算申报要求提交了《2023 年度购置生活垃圾车辆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但整体申报质量不高，主要存在以下问题：①项目整体绩效目标和具体绩效指标均未体现减少大气污染等环保目标任务；②数量指标未按采购类型进行细化分解。未体现 6 辆 18 吨生活垃圾清运车及 3 辆 10 吨生活垃圾清运车两项细化任务；③生态效益指标定性宽泛，难以进行有效衡量；④社会效益指标缺失。

四是未开展绩效监控与自评工作。主管部门未开展项目预算绩效监控工作，无法对执行中的偏差进行及时调整和纠正；未在预算年度结束后开展项目绩效自评，预算绩效管理未形成闭环。

(二) 部分重要项目资料缺失

一是未见车辆需求调查与申请资料。根据现场访谈，车辆购置计划由各街道办事处依据辖区平均产生垃圾数量、生活垃圾清运车辆数量及报废车辆数量，综合规划辖区实际需求的车辆数量，并向莲湖区城管局申请。现场核查未见相关申请资料或批复文件。

二是项目考核资料缺失。根据莲湖区城管局制定的《其他垃圾转运站及车辆管理办法》规定，“区城管局每月对其他垃圾转运站及车辆管理情况进行通报，对日常检查中存在的问题第一时间督导各单位整改”，核查中未见莲湖区城管局每月对其他垃圾转运站及车辆管理情况通报的资料，项目考核详情难以核查。

(三) 项目资金支付超出合同约定期限

根据合同约定，供应商徐州徐工环境技术有限公司需完成全部车辆挂牌登记手续并组织验收。莲湖区城管局在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向徐州徐工环境技术有限公司一次性支付合同总价款。查看车辆验收表及银行付款回单得知，车辆验收时间为2023年9月8日，实际支付时间为2023年9月28日，超出合同约定支付时间，合同执行不及时。

(四) 一辆生活垃圾车实际利用率不高

抽查4个街道办事处新能源生活垃圾车使用情况发现，环城

西路街道办事处分配的 1 辆新能源生活垃圾清运车辆利用率不高，主要原因因为街道办事处生活垃圾清运车辆配置较为充足，该车暂时作为备用车辆。由于前期调查研究力度不足，导致资源配置不够合理。

(五) 车辆使用过程中部分性能未达预期

通过线上调研和实地访谈 4 个街道办事处新能源生活垃圾清运车辆使用人，发现车辆存在充能效率较慢、难以解决垃圾清运作业条件等问题。如车辆温度过高会导致车辆运行功能自动停止；平均一天往返两次，行驶约 100 公里大约消耗 80% 电量，冬季因天气较冷需启动暖气，有效续航里程缩短，可能造成电力不足；电路不稳定，雨天、高温天气电路故障率较高等，车辆使用的便捷性和质量标准未达预期。

六、有关建议

(一) 全面提升项目预算绩效管理质量

针对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质量不高问题，建议莲湖区城管局在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制度的基础上，选取金额较大的新设项目，提前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不断提升绩效目标申报质量，加强项目绩效监控管理，及时完成绩效自评工作，充分发挥绩效运行监控的纠偏作用和绩效自评结果对预算编制的调整作用，通过全面提升预算绩效管理质量，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与执行的科学性和合理性。

(二) 规范项目申报与考核管理并做好资料归档

针对部分重要项目资料缺失问题，建议莲湖区城管局：一是在以后的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项目申报与审核批复的规范性管理；二是按照《其他垃圾转运站及车辆管理办法》规定，落实车辆管理考核工作，定期对其他垃圾转运站及车辆管理情况进行通报；三是按类整理项目相关资料，保证项目资料归档完整规范。

(三) 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支付项目款项

针对项目资金支付超出合同约定期限问题，建议莲湖区城管局建立健全内部沟通衔接及合同履行监督审查机制，财务科室加强与项目业务科室的沟通协调，并督促相关科室严格根据合同履行情况及合同约定条款进行价款结算和账务处理。

(四) 多措并举提高车辆利用率

针对一辆生活垃圾车实际利用率不高问题，建议莲湖区城管局：一是将各单位生活垃圾清运车辆纳入盘活范围，对于车辆配置充足且车辆利用率不高的单位，调剂车辆至有需求的单位，充分发挥生活垃圾清运车辆效能，推进生活垃圾清运车辆共享共用；二是在后续购置新能源生活垃圾清运车辆过程中，加强前期调研，深入了解全区生活垃圾清运车辆分布及配置情况，针对更换车辆申请进行现场核查，合理规划车辆分配。

(五) 做好车辆后续运行与保养管理

针对车辆使用过程中部分性能未达预期问题，建议莲湖区城管局加强与车辆供应商的沟通协调，做好车辆后续运行与保养管理工作，同时在以后的产品购置中，定制化开发与作业场景匹配

的企业版产品，努力实现高场景适应性、高性价比、低运营成本。